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2 月 17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张邦辉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公司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》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审计督查部负责人的议案》；

公告详细内容请参见 2018 年 3 月 6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8-010。

三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8-011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